

大乘伽耶山頂經講記

太虛講



大乘伽耶山頂經講記

二十六年九月在重慶佛學社 太虛講

A01 懸論	6
B01 「大乘」與一切佛法	6
C01 內證離言應機巧說法	7
C02 當機聞說隨根得益法	8
B02 「伽耶山頂」與佛教史	12
C01 釋尊轉法輪及說此經略史	13
C02 寂後教法結集流傳略史	15
C03 本經傳入中國翻譯史	16

B03 「經」與佛教圖像經籍	17
C01 佛滅後以經像為住持佛寶法寶	17
C02 佛教之圖像	18
C03 佛教之經籍	19
A02 釋經	22
B01 敘起分	22
C01 證信序	22
D01 聞時主處	23
D02 法會部眾	25
C02 緣起序	32

D01	三昧分	32
D02	能觀清淨分	36
D03	所觀法分	41
E01	審觀三法	41
E02	身不可得	42
E03	心不可得	43
E04	菩提不可得	44
E05	無得而得	46
B02	答問分	47
C01	文殊問	47

D01 起分	47
D02 說分	50
C02 文殊答	55
D01 答淨月威光	55
E01 依何處修何行	55
E02 發菩提心因果	63
F01 法說	63
F02 喻說	67
D02 答決定光明	73
E01 問速疾道行	73

E02 答四種二道	77
D03 答勇修智信	83
E01 問菩薩義智	83
E02 答所問義智	84
E03 說六種十法	86
E04 說實不實行	105
B03 流通分	109
C01 如來印成	109
C02 會眾奉行	110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自歸於佛 當願眾生 紹隆佛種 發無上意

自歸於法 當願眾生 深入經藏 智慧如海

自歸於僧 當願眾生 統理大眾 一切無礙

大乘伽耶山頂經講記

A01 懸論

有三：①「大乘」與一切佛法，②「伽耶山頂」與佛教史，③「經」與佛教圖像經籍。

B01 「大乘」與一切佛法

大乘伽耶山頂經，是以大乘、伽耶山頂、經，三個名詞構成的。

先講大乘，乘即是車乘，乘字作名詞講。車乘有由此至彼運載之功能。佛法有度眾生由苦海此岸到涅槃彼岸等義，故將佛法喻之於乘。

乘有大小等之分。今欲明大乘，須泛論一切佛法。

有二：①內證離言應機巧說法，②當機聞說隨根得益法。

C01 內證離言應機巧說法

何謂佛法？概括解之，有證法與教法。

證法，乃佛內證，離言智境。所謂唯佛與佛乃能知之，即如來大圓滿覺心所證，超過一切言說思議之無上法界。聲聞、緣覺雖能分證，不能究竟圓滿。此是佛內證的佛法，唯佛自受用，諸聖菩薩分能受用。至於六道凡夫，則須依佛之慈力方便開示譬喻解說方能知之。佛以本願力故，方便為諸眾生而說一法，

故佛法必應眾生機感因緣而說。若不契機，即失於說法功用，但又要不違內證之理。若但契機而不契理，未為巧說。若但契理而不契機，亦未為巧說。均不能圓滿說法功德，要契機而又契理，方為應機巧說也。此證法與教法，總攝一切佛法，一味一相，無有勝劣差別。

C02 當機聞說隨根得益法

若就聞法眾生而說，則有無量差別，佛雖一音演說，眾生隨類得益，所謂三草二木各得滋潤。因此古德有四教、五教、三乘、五乘等判教的差別。

今可分三類來說：

①五乘共法：佛法中常說「因緣生法」，此為最基本之佛法。此法在明因果業報種種不同，要有情注重三世輪迴業果相續，知善昇惡墮不可倖得倖免，生

起決定信心。皈依三寶，止惡行善，受五戒，行十善，乃至修四禪，八定，發勝進向上心，捨劣趣勝，以至引生出世聖果。此為人乘、天乘、聲聞乘、獨覺乘、菩薩乘所共行之道，故稱五乘共法。此中尤以保持人天身為向上增進之基本。

②三乘共法：由此五乘共法而上超為人天乘所不共之三乘法，即出世法，了生死的法。此觀十二緣起法而有輪迴，知三界無安，有情皆苦，皆不究竟。人有三苦、八苦、無量諸苦。天有行苦、壞苦、五衰現苦。不但人中是苦、是無常，即生天上由定力所成之果報，乃至非非想天能經八萬大劫長時安住，亦業盡報終還歸墮落，仍不免有微細行苦及最後壞苦。由此發究竟出離生死之心，以出離三界、六道世間生死，而入涅槃。此由觀知苦由集起，欲求滅苦必先斷

集，所謂知苦、斷集、慕滅、修道，而得真解脫也。

③唯大乘法：此又超乎五乘、三乘共法之上，依佛所證平等性智，觀一切平等平等無二無別，諸眾生皆我無量劫來父母親眷，今皆在輪迴苦惱之中，欲求普為度脫，非廣集福德智慧資糧成就無上菩提不可。因發大菩提心，以大無畏精神廣度大眾，故稱大乘。

所謂大乘小乘者，即可以今之車相比，如人力車、腳踏車、電車、汽車、火車等。車有大小不同，其功用亦廣狹有差，然同有運載之用，故統名之曰車。

人力車、腳踏車，可比人乘，僅載一人，唯堪自利。馬車，可比天乘，載人較多，行亦較速，有更勝進之功用。電車、公共汽車，可比聲聞乘。自備汽車可比辟支佛乘，行駛既速。又，不但在此一區之內行動，可出三界以外自由運

載。然，汽車等雖能致遠行速，而功用猶不甚大，至鐵路火車乃可比於大乘，以能普利一切人故，未聞有人專為自己修鐵路造火車者。

菩薩為利一切眾生，廣學無量法門。隨一切眾生之需要，各取其用，各得其益。本經之所謂大乘者，亦以此也。

大乘法有境行果，皆大乘之通義。就其別義，可分三種：

①特勝大乘：專顯大乘第一義諦究竟勝義，將前三乘、五乘之漸次法超而破之，以顯大乘之殊勝。

②普為大乘：顯大乘普度一切眾生之大用，前聲聞不能度獨覺，獨覺不能度聲聞，各有所偏，不能圓滿，而普為大乘非為一類人、一時機而說，自住大乘而亦令人、天、聲、緣乘共得其益，普為攝受一切應度眾生。

③適應大乘：一法即一切法，一剎那即無量劫，以佛證無礙法界，適應眾生機宜而用，大用現前，不存軌則，所謂：藥無貴賤，愈病者妙。即毒藥運用得當，亦成妙品。貴能隨機而用，遇緣即宗，無定相亦無不定相。攝一有情，或攝一類機，如是攝一時代機，或攝一方所機，皆為適應大乘，隨以一法而為最勝，即可以餘法為非勝。

如專崇密咒者，即以密咒為最勝而低抑一切。專弘禪宗者，即以禪宗為最勝而呵棄一切。專修淨土者，即以淨土為最勝而放捨一切。皆為適應一時、一類機宜之方便。

本經為特勝大乘而兼有普為大乘之義，故以此三種義觀察一切大乘法。

B02 「伽耶山頂」與佛教史

有二：①釋尊轉法輪及說此經略史，②寂後教法結集流傳略史，③本經傳入中國翻譯史。

C01 釋尊轉法輪及說此經略史

大乘，是通名，屬於大乘之經甚多。

伽耶山頂，是此經別名。伽耶，是梵音，義即是身。梵文本義，原為積聚之義。蓋身為四大五蘊積聚而成之體。又，有象義，那伽可譯龍，亦可名象，是龍象之通稱。而伽耶，則但譯為象。以此山如象頭之形，山頂有塔或精舍，佛住於中說此經故，即以之立為經名，故隋譯亦名象頭精舍經也。

至於說經歷史，即二千數百年前，有釋迦世尊降生印度，從生王宮、厭棄五欲、出家、苦行、降魔、成佛而說此經。考其一代應化事跡，成佛未久之間，

由菩提場而鹿苑而伽耶山，先度三迦葉，得一千弟子為常隨眾。

三迦葉者：①優樓頻那，此云木瓜癰，胸有肉包如木瓜形故。迦葉，有弟子五百人。②伽耶，此即以住在伽耶山故名，迦葉，有弟子二百五十人。③那提，此云江，住江邊故，迦葉，亦有弟子二百五十人。

此三人為親弟兄，皆苦行婆羅門，住近於伽耶山。此山有一火龍窟，龍常為人害，諸外道無敢近龍窟者。一日，佛為降伏火龍入窟而宿，優樓頻那迦葉見而慮之，恐佛為龍所害，翌日往視，龍已為佛降伏，逐敬信皈投佛前，與諸徒眾皆聞法證果，鬚髮自落，袈裟著身。將外道所用之物，棄之江中隨流而下，伽耶、那提迦葉住江之下流，見而異之，恐其兄為人所害，率弟子往探，因亦見佛出家。

此三迦葉次第率其弟子均從佛成阿羅漢，常隨於佛。佛此時說法，乃在伽耶山頂精舍。後有頻婆娑羅王之竹林精舍，及給孤獨長者之祇樹給孤獨園，與靈鷲山等，皆佛常說法之處。

C02 寂後教法結集流傳略史

佛在世說法，聞者雖有大小顯密之差別，而皆以佛為法本，信受奉行，一相一味，無有爭執。佛滅度後，則以結集佛之言教為依歸，既經數次之結集，而各部所遵奉之經律亦漸有不同矣。佛法在印度之轉變，大概可分三大時期：初五百年，純行三乘共法的小乘佛教；第二五百年，有龍樹菩薩等出，發揮大乘性相而萌芽密法，可謂小大顯密並弘之時期；第三五百年，則偏重於密法矣。

今流行各地，亦以此三大時期為準：初五百年三乘共教，流傳於錫蘭、緬、

遲；第二五百年，由摩騰至不空，大小顯密經論譯來中國而轉傳朝鮮、日本；第三五百年，密法之傳於西藏為盛，轉傳於中國北部之蒙古、青海等。今則西洋各國，更採取上述各地之佛法而學習之，殆將傳遍全世界矣。

C03 本經傳入中國翻譯史

此經傳入中國，歷史甚久，共有四種譯本：

- ①東晉時姚秦三藏鳩摩羅什法師所譯，名文殊師利問菩提經。
- ②北魏時菩提流支三藏法師所譯，名伽耶山頂經，無大乘二字。
- ③隋時毗尼多流支三藏法師所譯，名象頭精舍經。
- ④即本經是，乃唐中宗時即武則天時譯成，譯師是南天竺之菩提留志三藏，於華嚴經、寶積經等皆在場譯，其文義較前數譯簡單明顯，故今取此本講之。

B03 「經」與佛教圖像經籍

有三：①佛滅後以經像為住持佛寶法寶，②佛教之圖像，③佛教之經籍。

C01 佛滅後以經像為住持佛寶法寶

經，梵語修多羅，又云素怛纜，在十二分教中，譯曰契經。常住不變，契理契機，不偏不倚，乃佛依內證真理隨眾生根機而說之法。如是之法，即所謂經常大法。

修多羅，有線之義，能貫串攝持，使如來一代教法不散不失，流萬古、傳各國。

佛滅度後，法有正法、像法、末法之分。佛在世時，佛為一切法本，由佛教導開示，或因事制戒，弟子無不遵之、信之、行之。佛滅度後，即依結集流通

之典籍為法寶，修塔供佛舍利或修廟塑佛形像為佛寶，有經像流傳於世即是有佛法住持於世。但經中有畫佛像者，有說佛之相好莊嚴者，像中亦有表法者，因此而令眾生起信，則是像亦含有法之義，經亦攝有像之用也。

C02 佛教之圖像

①佛像及佛本生與化蹟圖：今之錫蘭等處尚有原始圖像可見。其所設之像，皆釋迦佛當時形狀，無他變像。或佛本行菩薩道事跡，或降魔涅槃等之佛。或彩畫，或泥塑，或金石雕刻，皆表現佛寶之住於世。

②三乘聖眾與八部天神：後因教法流傳之深遠，信仰之普遍，所行區域之廣大，因信眾根器之差別，遂依經而增塑佛教各種形像，由佛像而至於三乘聖眾菩薩、阿羅漢之像，以及天龍八部護法神眾之像；其雕刻繪塑之巧妙精良，又

開世界美術之先導。

③曼怛囉與諸奇變圖像：更進而至於密教發達之時，由佛菩薩等為中心而成為曼怛囉，此云壇城，即壇場國土。此種集為團體的圖像，其中有無量諸佛菩薩、金剛聖眾、天龍八部等像。如極樂世界圖，以阿彌陀佛為主，觀音、勢至及無量往生眾圍繞左右，池花園林悉皆具足，以一圖而攝一淨佛國土；或毗盧遮那、或觀音、或文殊等密壇，皆以一佛或一菩薩或一金剛為中心，所有部眾眷屬統攝其中，廣繁眾多而成為一大團體，乃至現淫怒癡種種恢奇譎變圖像，皆繼之而出。

C03 佛教之經籍

①二藏、三藏、四藏、五藏、六藏與十二分教：佛教典籍眾多，總編成一大

藏。就藏中分類又有種種區別，由佛說結集出者，原只有經律二藏，但佛在世時即有由弟子解釋或著述之論，結集時同結為論藏，即有經、律、論三藏。佛法住世既久，即有繼續發展之著作，或傳記、或規約典章、或辭典法數，則非三藏所能都攝，因之又另成雜藏，即為四藏。迨密教發達後，有密部經咒儀軌之結集，又加秘密藏即有五藏。或分大乘三藏與小乘三藏，即成六藏。

今此經字，顯攝在經藏而非其他各藏所攝。又在經藏中，此乃大乘經而非小乘經。故經題標名《大乘伽耶山頂經》。若就十二分教中分之，此又屬於契經長行，此種分法更為繁細，茲不贅述。

②南北傳與原說所用文語。近人研究佛典之範圍更為寬廣了，因交通便利，人類知識發達，非拘守一地一種文字可以塞其責矣。論者多以巴利文為原始記

載佛法之通俗文，流傳於南印度而漸及錫蘭、暹、緬。梵文則為印度典雅之古文，流傳於中印度、北印度漸及於中國。此乃近代西洋人研究巴梵文所分別，實則不盡然，蓋中國佛法亦有由南方傳來者，如此經即南天竺之菩提留志所傳譯。又考不空三藏等曾住錫蘭。南洋馬來群島，古時亦盛行過密乘。且盛行小乘一切有部之迦濕彌羅國亦在北印度。故若謂南傳純巴利文小乘，北傳梵文皆大乘者，殊不然也。要之，佛法於印度，大小顯密皆曾普遍流行過，不過盛衰時期有早遲不同耳。至於佛說法所用文語，亦是隨機而用，對典雅人即用典雅文語而說，對普通人即用通俗文語而說，故亦應梵、巴文同時並用。

③現行佛典之主要文字。大概原始佛教主要文字，即梵文與巴利文，後由梵、巴文而成漢文，即新疆等地古時亦有文字翻譯經典流行。又由漢文而成日

本文、朝鮮文等。由梵文漢文而譯成西藏文，藏文而成蒙、滿文等。此乃佛典流傳於世之主要文字，致成種種經教典籍之差別。中國佛經，乃會合南北傳梵文、巴利文而成之一大藏。此大藏中可分經、律、論、雜四藏，經藏中即有此大乘伽耶山頂經。此經即在伽耶山頂精舍說，因以為名。

A02 釋經

有三：①敘起分，②答問分，③流通分。

B01 敘起分

有二：①證信序，②緣起序。

C01 證信序

有二：①聞時主處，②聞時主處。

D01 聞時主處

如是我聞：一時，婆伽婆住伽耶城山頂精舍。

此中有四種證信：

①如是我聞，為親聞證信。要結集流傳此經，必須是從佛親聞說法之弟子，然後方見確有淵源。

如是者，即如此之義，謂如此之一部經也。

我者，乃結集之人，對大眾自稱以區別之假名，非有我執之我，蓋佛法深明無我，諸阿羅漢皆已除我執故。

聞者，由耳根發耳識，而緣聲塵。謂：如此一經，是我從佛親聞，非道聽途說，或輾轉傳聞者可比。

②一時，為說時證信。此一時，正是佛在伽耶山頂，諸大弟子聚集一處機教相叩之時。不確定其年月日時者，以佛法遍傳於人間天上，而人世各國亦曆法不同，縱記年月日仍難為標準，故但云一時，以明說此經確有年月日時耳。

③婆伽婆，為說主證信。婆伽婆，是梵音，或譯為婆伽梵，或譯為婆伽筏帝，乃佛尊稱之一。因含義甚廣故不翻譯。《智度論》說，含有德、有名聲、巧分別、能破四義。《佛地論》說含名稱、端嚴、熾盛、尊貴、自在、吉祥六義。常誦佛十號中之世尊，即此譯義也。

婆伽婆或世尊等名，本通稱十方諸佛，蓋佛佛道同，諸佛皆圓滿自利利他功德，同具十號。然，此世界為釋迦世尊化土，祇有此獨一無二之釋迦佛，故但稱佛或世尊，即知是釋迦牟尼佛也。

④伽耶城山頂精舍，為說處證信。此經在何處說？即在伽耶山頂精舍中說。城依山建，以山名城，佛即住於山城頂上之精舍中也。

本經之世親釋論，科為九分，此當其「序分」。

D02 法會部眾

與大比丘眾一千人俱。其先，悉是長髮梵志，皆阿羅漢，諸漏已盡，所作已辦，捨諸重擔，逮得己利，盡諸有結，正知解脫，心得自在，到於彼岸。

復與無量諸菩薩摩訶薩眾俱。

此為同聞證信。前面雖有四重證信，但皆就結集者一人所歷之境而言，假使有人對彼聞法者根本懷疑，則彼所說之證據俱為無效，必須更有同聞之人為證。譬如今之會議錄，有地點，有時間，有主席，有記錄，有會眾，凡到會之

大眾均須簽名，完備此必不可少之條件，方可令人生信。

此中部眾分二：①比丘眾，為佛內眷屬眾，常隨佛學，與佛同住同威儀故，且皆已證阿羅漢果，故云大比丘也。②菩薩眾，為佛大眷屬眾，以大智大悲助佛弘化故。

比丘，含義甚廣，諸經論中解釋，有三種義或五種義。其本義為乞士，捨離世間親族資產，乞食以資生命。然，此為乞士之外相，其內涵深義，在常隨佛學乞法以資慧命。換言之，即出家求法之士。佛教譬一學校，出家眾猶遵校規之住校學生，在家眾猶走讀旁聽學生。

眾即僧伽，有和合之組織，各成部眾，非同一故。

此中一千比丘，即三迦葉及其弟子。

其先皆是長髮梵志。梵志，即婆羅門教中出家修苦行以求生梵天為志者。現已從佛聞法得證阿羅漢果，阿羅漢果為無學果，如學滿畢業之學生。初、二、三果，名為有學，如已獲入學之學生。

阿羅漢，亦有三種義或五種義，乃至《法花論》中說十九種義，而根本義為「應」。

如云：多他阿伽陀．阿羅訶．三藐三佛陀，即如來．應．正遍知。

應，有應供之義。平常誤解應供之義，以為施主設供，我們即去應酬接受彼之供養，其實為有德者應當受供之義。

蓋佛與阿羅漢所修功德圓滿，堪為世間福田，應當受人天供養也。

諸漏已盡、所作已辦，捨諸重擔、逮得己利，盡諸有結、正知解脫，心得自

在、到於彼岸。

言阿羅漢功德之相。所應斷之煩惱已斷，所應得之功德已得。所作已辦，不受後有。所有心思行為，離一切顛倒，得大自在，而已達到究竟彼岸。

按此經有天親菩薩所造釋論，名《文殊師利菩薩問菩提經論》，元魏菩提留支譯。

於此無學，列有八種功德：①所作畢竟，即此經諸漏已盡。②畢竟於應作者已作，即經所作已辦。③遠離三昧障，即經捨諸重擔。④捨離所受五陰業報，即經逮得己利。⑤證涅槃，即經盡諸有結。⑥過三界，即經正知解脫。⑦依不顛倒受教修行，即經心得自在。⑧如實修行四如意足，即經到於彼岸。

論又云：阿羅漢者，能受信者所施物故，故名應供。

復與無量諸菩薩摩訶薩眾俱。

此為大眷屬眾。

其他譯本，並列有文殊師利菩薩、觀世音菩薩、得大勢菩薩、香象菩薩、勇施菩薩、勇修行智菩薩等名，及天龍八部等，此譯略也。

然，無量二字，即可以略文而概括其廣。

菩薩二字，常人亦多誤解，以凡泥塑木雕者為菩薩，甚至於玩具類之泥像等亦呼為泥菩薩。或以為必如觀音、地藏等方可稱為菩薩。不知菩薩是梵語之菩提薩埵，菩提譯覺，薩埵譯有情。

此覺有情，有二義：①是自求大覺悟之有情，②是以大慈大悲覺悟他有情，所謂普度眾生者是。

菩薩亦有程度高低不一，初發菩薩心即得稱菩薩。此中乃有大威德神通智慧之大菩薩，故云摩訶薩。梵語摩訶薩埵，此云大有情。

以上明同聞證信中之比丘眾與菩薩眾。此二眾，在今世佛教徒猶彷彿存之。

依比丘律儀結成僧團乞食而住者，今錫蘭、緬、暹等處行之，此可稱為比丘眾。

西藏僧，俗稱喇嘛。其黃帽派亦先受持比丘戒律，但於學密法後。及紅衣、白衣派多有不依比丘律制。

依大乘法廣修利世濟人行者，此即近於菩薩眾。

在中國漢地常稱出家人為和尚，實為尊敬出家人之稱。

從古即將沙彌戒、比丘戒、菩薩戒在數旬間頓時接受，從不專遵行沙彌、比

丘戒生活。而百丈立清規，自云：「不離大小乘戒，不即大小乘戒。」而自成為一種特殊之出家眾規範，今自其特殊處，即可稱為和尚眾。

至於日本通稱寺院僧侶為蒲塞，彼蒲塞一名，本為坊主，今可即作優婆塞、優婆夷之義解。彼雖寺僧亦為一寺區信眾之教化主，但非出家比丘，而略同在家菩薩，故皆娶妻置產而從事於社會文化公益事業，此可稱為蒲塞眾。

今中國，在家佛徒如居士林等，最應充分學習日本佛教徒，尤應學其淨土真宗，以積極之精神護教弘法，發揚文化，建設社會各種事業。

至於中國出家僧眾，若單是和尚眾，今已覺太空疏散弱，不足以應今世需要之佛教而生存。故出家者，應先經過如錫蘭等比丘生活及西藏之喇嘛生活以為基礎，乃可成端拱無為之和尚眾生活。

予嘗謂出家者，須經過最少二年，多則十二年之學僧生活，完全在沙彌、比丘戒律僧團中修學佛法。次學喇嘛僧廣修諸自利利他功德，能為社會國家作息災、增益、除魔、度亡、禱雨、祈晴等法事。

中國應赴經懺僧，改良之即攝屬喇嘛僧，乃至醫藥工巧等事皆可隨力為之。如此數十年後，方可成一和尚眾長老僧，清高無事，而為人供養之福田。否則空腹高心，於佛法無以自利，亦無可利於人，徒為社會詬病而遺害於佛教。此當論「所應聞弟子成就分」。

C02 緣起序

有三：①三昧分，②能觀清淨分，③所觀法分。

D01 三昧分

爾時，世尊得成正覺，其日未久，寂然宴坐，入於三昧，觀察法界。

爾時，即在伽耶山頂諸阿羅漢無量菩薩聚集一堂之時。

世尊，指釋迦世尊，即前之婆伽婆，為人間天上最所尊崇，故稱世尊。

正覺，梵語中之三菩提，具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此云無上遍正覺。成正覺，即是成佛。中國古時，以為最尊最貴而不可思議者莫過於道，故又譯為成道。向未得者今已得，向未成者今已成，故云得成正覺。

無上遍正覺，與通稱之覺不同。若迷途之人，忽得一知之見，即以為覺。如覺今是而昨非，此種覺仍不免顛倒錯誤，隨時變更，不能稱為正覺。要到聲聞初果、二果、三果、四果，及辟支佛果等，方可以稱正覺。但其覺猶未遍，不能普覺一切有情，不能覺過去未來長劫之事，不能知無量世界之事，故雖可稱

正覺，未能稱遍正覺。至於諸大菩薩，普度眾生，則可稱遍正覺矣，但其覺雖遍，其功德猶未臻圓極，如月光雖亦能遍全界，而不及日光之熾盛透明，不能謂之無上，要到成佛方名無上遍正覺。

蓋阿羅漢所得之智，不過妙觀察智之一部分。而菩薩亦於妙觀察、平等性智未圓滿，合成所作智、大圓鏡智名四智，唯佛一人圓滿具足證得。

修行是要斷二障得四智，障斷盡智圓成，果滿三身，恩及群品，如是謂之成佛。依此而言，成佛實大不易！

世尊說此經時，成正覺尚不久。

自在菩提場金剛座上得成正覺已，三七日或云五七日、七七日受諸法樂，即到鹿野苑度五比丘，漸遊化至伽耶山度三迦葉。

此經即在度三迦葉以後所說，故有大比丘眾一千人俱，大約在成佛後一年或數月之內，故云其日未久。

寂然宴坐，此外形之定相，謂六根寂默威儀寧靜也。

入於三昧，此內心之定境。三昧，具云三摩地，正譯為定，義是等持。

等者，入定時，心不浮不沉，不昏不散，住於平等。持者，能保持心平等住故，此是定之通義。

而定相應之德慧，有深淺大小不同。佛有海印三昧，首楞嚴三昧等，由此引生名詞甚多。因定由止息諸妄想得成，故又名奢摩他。又名三摩鉢底。此云等至。三摩呬哆，此云等引。禪那，此云靜慮。禪定通於凡夫、外道、二乘、菩薩及佛，此中是佛之定。但依佛之心而說，本常住於定，無有出入，此就現於

人中之化身言，故亦同人類有行住坐臥語默動靜，此時正入於靜默之三昧。

觀察法界，此明定中智慧所起觀察之境，超乎言說思量之上，不同普通散亂或錯誤的觀察。

盡宇宙凡一切可言說思量，若有形、若無形、若有為、若無為，皆名曰法。

法界有三種義：①界即性義，一切法性畢竟空，此法空性即法界。②界即因義，法性本空，不生不滅，而此萬有諸法差別皆因緣生，宇宙無量諸法緣起之因，因即種子，一切種子即法界。③法界即一切法總和相，以一法而總一切法統一切法，又非另有一法為統為總，即每一法皆總統一法，不即不離，不一不異，界即界限之義，諸法皆不能越出每一法界限之外。

D02 能觀清淨分

作是念言：我已證菩提，已得聖智慧、已辦所應作、已捨諸重擔、已出生死曠野、已捨於無明、獲於智明、已拔毒箭、已盡渴愛、已證法界、已擊法鼓、已吹法螺、已建法幢、已捨離生死眼、說於法眼、已閉惡道、開眾善道、已捨非田、示諸福田。

此能觀清淨者，即反省能觀察之自己已究竟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作是念言，我已證菩提。

然，在三昧何以有念？蓋念即正念，佛常在三昧，亦常相應正願、正念、正知等故。

已得聖智慧者，即已得超出世間凡外等之出世間無漏智慧。

已辦所應作等，即自利功德圓滿。

重擔，即心中對於五蘊我我所之取求，不能放下，如重擔在身。

已出於生死曠野，得證法界真如。

已捨於無明獲於智明，已斷盡貪瞋癡慢無明煩惱。

已拔毒箭，即是凡外邪見或二乘之偏見。

已盡渴愛，即猛利之欲貪心。

已證法界，此所謂所應斷者皆已斷，所應得者皆已得也。

已擊法鼓等，即利他功德圓滿。

擊法鼓，即轉法輪。吹法螺，即降魔梵。建法幢，即摧邪外。生死眼，即妄想分別，能引入到生死之路故。法眼，即涅槃第一義諦，所謂涅槃妙心，正法眼藏也。惡道，謂三惡道。善道，謂人天道，及出世道之三十七品道，戒定慧

道，六波羅密道。非田，謂非福田，諸邪外犯諸過失，不能福利群生者。若自利功德圓滿，能使眾生起信心以生諸功德者，故名福田。

又，按天親釋論，以證得菩提得聖智慧為總，將已辦所應作以下分成十七種智慧，以示佛之所證得：

- ①本願滿足故，如此經已辦所應得。
- ②捨離所取重擔，如經已捨諸重擔。
- ③善斷一切諸煩惱障，如經已出生死曠野。
- ④善斷一切智障，如經已捨無明。
- ⑤證如實妙法，如經獲於智明。
- ⑥離一切邪箭，如經已拔毒箭。

- ⑦離諸願，如經已斷渴愛。
- ⑧成就出世間慧，如經已證法界。
- ⑨轉妙法輪，如經已擊法鼓。
- ⑩出無我妙聲善能降伏一切諸魔，如經已吹法螺。
- ⑪善能降伏一切外道，如經已建法幢。
- ⑫善斷一切諸結因緣，如經已捨離生死眼。
- ⑬說世間出世間妙法，如經說於法眼。
- ⑭善能遠離顛倒取相，如經已閉惡道。
- ⑮轉八聖道，如經開眾善道。
- ⑯善能遠離外道福田，如經已捨非田。

⑰示現三寶福田，如經示諸福田。

如此依論對觀，則其文義更明顯矣。

D03 所觀法分

有五：①審觀三法，②身不可得，③心不可得，④菩提不可得，⑤無得而得。

E01 審觀三法

我今審觀如是之法，誰能現證、已證、當證？為身證耶？為心證乎？

再將所成就之菩提反省觀察。

如是之法，即前所得之菩提功德法。

誰能者，謂何法能證，何法曾證、何法今證、將來還有何法來證，是用身

證、還用心證。如是，應於能證、所證，身、心、菩提三法，遍審諦觀。

E02 身不可得

若身證者，身是頑鈍、無覺無思、猶如草木牆壁瓦石、從於四大、父母所生、無常、敗壞散滅之法、必假塗洗衣食等緣而得存立。

若謂身能證菩提者，猶世執即身成佛。然，身是物質，如草木瓦石頑鈍無知覺，無思想造作之力，且由四大和合，托於父母精血不淨而起，危弱不堅，污穢不淨，必假飲食、湯藥、衣食、房屋、資生眾具，乃暫得存立，何能得彼清淨無染常住真如之無上菩提？

按釋論列八種法示身不能證菩提，唯與本經次第稍異：

①無作者，如經身是頑鈍。

- ②虛妄取相成就，如經猶如草木牆壁瓦石。
- ③遠離諸想，如經無覺無思。
- ④以諸因緣和合故生，如經從於四大。
- ⑤體不淨，如經父母所生。
- ⑥念不住，如經無常。
- ⑦如危朽物不可常保，如經必假塗洗衣食等緣而得成立。
- ⑧體是不實，如經敗壞散滅之法故。

E03 心不可得

若心證者，心如幻化，無相、無形，無所依處，無所容受。

若謂心能證菩提者，猶世執即心是佛，但心無形相無處所，虛幻無實，覓心

了不可得，又何從能證菩提？

如神光二祖請達摩安心，達摩云「將心來與汝安」。神光當下覓心，了不可得，而所有煩惱妄想心即消滅，豁然大悟。

又，如《楞嚴經》，佛因阿難，七處徵心，心不在內、不在外、不在中間，心在何處，皆不可得。

以上就身心二法明無能證者。

E04 菩提不可得

又，菩提者，隨於世間，而立名字。無音響，無形色，無成實，無相狀，無來、無去，不出、不入。過於三界，無有處所，不可見聞、不可憶念。離攀緣處，非戲論境，無所入，無文字，不可動搖，不可安立，絕於一切語言之道。

既無能證，亦無所證，以菩提的名字亦是隨世間假立，依名求之，亦是虛妄分別，無有實體可得。

況又無音響，無形色，無相狀等，猶不及物質聽之有聲音，視之有形色等，故似有生成實質及一定相狀，佔有處所，有處所故可言去來。

今此菩提者，過於三界，非見聞思憶境界，不可以善不善諸法分別。

攀緣，即妄念分別。戲論，即假名分別。言語道斷，心行處滅，故云不可安立，絕於一切言語之道。

予此次到重慶時，說有四句偈，首兩句是：「身空莫即方成佛，佛本無成始即身。」成佛，即此中證菩提，若了身心空無可即，方成佛慧，佛菩提性本無成實，始即身空，適契此經無能所證之義。

E05 無得而得

而言現證、已證、當證，但唯名字，虛妄分別，無生、無起、無有體性，不可取、不可說、不可愛著。是中，實無已成正覺、現成正覺，及當成者。若能如是無證、無成，乃得名為成正覺耳。何以故？菩提者，離於一切變動相故。

前言能證之身心不可得，所證之菩提不可得，然則如何而言證菩提耶？

所言證者，亦是依世俗而說之假名，虛妄分別，無有實體。

如是通達無能證之身心，無所證之菩提，無生無起，無相無性，不取不說，不愛不著，心緣寂寂，境智如如，一切無得，即是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以菩提清淨寂靜，離一切變動相故。

予偈之後二句云：「顯密閒名今謝矣，不須明鏡更添塵。」

B02 答問分

有二：①文殊問，②文殊答。

C01 文殊問

有二：①起分，②說分。

D01 起分

爾時，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知佛所念，而作是言：世尊！若菩提如是相者，諸善男子善女人發菩提心，應云何住？

佛言：文殊師利！如菩提相，應如是住。

文殊菩薩以他心智，知佛心中起了如是觀察菩提之念而發此問，若不知即不發問，不發問即無說此經之因緣，故曰起分。

文殊師利，或譯曼殊室利，都是梵語，此云妙德，玄奘法師翻妙吉祥。

文殊，表大乘之根本無分別智。諸菩薩皆依之發心修行，故經中稱文殊為七佛之師，或諸佛之師。

蓋大乘根本無分別智，即摩訶般若，般若為諸佛之母。不依般若，不能成無漏福智。雖修諸善功德，不能證得清淨法身。

然，佛心念境界甚深，所謂唯佛與佛乃能知之，何以文殊菩薩亦能知耶？

蓋大乘聖位可現菩薩身，亦可現佛身，故經中亦說文殊菩薩是過去劫龍種上尊王佛，久已成佛，今特現菩薩身以助釋迦宣化。

此中文殊能知佛念，可作兩種義解：①文殊已成佛故，②佛為利益眾生故加持文殊令知起問以便說法。

又，佛有時現身相或起心念，能令各類有情見知。如說：有一次，佛在山中起念，令一獼猴知之，而生敬信。

而作是言：世尊！若菩提如是相者。指前佛心中所觀菩提相。

此時，佛在入定，文殊忽於眾中發此問，他人皆莫明其妙。唯文殊與佛，心心相印，了了明知耳。

善男子善女人，乃具有善根之男子女人。

善根者，即信、進、念、定、慧五根，或無貪、無瞋、無癡三善根，或指過去或由現生已修有此善之根基而言。

菩提心既無體性，何以能發起？又，何以能令不退失不壞滅而相續安住？欲除時疑，因發此問。

佛言：如菩提相，應如是住。先總答一句。

如菩提相，無生無起，不可取著，不可安立。今發菩提心，亦應如是住。若別有心趣菩提境，即住妄想，非住菩提。

此時問答，亦唯文殊與佛能知，大眾仍不知所說何事，雖有問答等於無說，故須下文重為問答，方入說分。

D02 說分

文殊師利菩薩言：世尊！何者是菩提相？

佛言：文殊師利！菩提相者，獨超三界，雖隨世俗而有名字，遠離一切音聲言說。諸菩薩眾發趣菩提，從初發心，則無所趣。

是故，文殊師利！諸善男子善女人，應以遠離發趣之心，而住菩提。

文殊師利！若諸菩薩能發趣於無所趣者，是則趣向菩提之道。

文殊師利！趣於無自性，是趣向菩提。趣於無處所，是趣向菩提。趣於法界性，是趣向菩提。趣於一切法中無所執著，是趣向菩提。趣於實際無差別，是趣向菩提。趣於如鏡中像、如光中影、如水中月、如熱時焰，是趣向菩提。

佛在上面總答一句，文殊已可了知，今為大眾故再發問。

佛言：文殊師利！先呼其名而後告者，示親切也。

菩提相者，獨超三界。以三界皆是名言假立也。顯義名言，此對高等有情而用，至禽獸類亦是有言說聲音表顯其意義。然，至蟲蟻之類，聲音亦無。無色界天，身器俱無，然各有心識表顯其境，此心識為顯境名言故。

凡三界所表現者，皆虛妄分別識之相，此菩提相則非虛妄分別識相，故云獨

超三界。

然，既無相，何以又有此菩提名言？為隨順世俗有情之習慣，假立此名義而攝受化導，但詮旨之所在，則遠離於一切言說，如指指月，月不在指。

諸菩薩發菩提心者，此心當體空性即是菩提，故從初發心即遠離發起心、趣求心，以無所趣而住菩提。

昔有一學人問一禪師云：「如何是佛？」禪師很鄭重的說：「我為你說了，你信不信呢？」學人說：「師乃大善知識，今既為說，何敢不信。」禪師說：「你就是佛」。此學人當下了然承當。

又問禪師：「如何保任」？禪師說：「一翳在目，空花亂墜。」彼云保任，即此中所說住菩提，能遠離發起趣求等妄分別心，即住菩提。

前文總說，下文佛又再呼文殊之名而歷舉七義以告之。

①能趣於無所趣者，是趣向菩提。蓋第一義中，一切眾生與諸佛，本來平等性空，無二無別。體即是佛，若執凡聖差別，謂佛勝我劣，我趣佛果者，即是妄想昧卻本性，即非是趣菩提。

②趣於無自性，即達因緣生法自性皆空。

③趣無處所者，明遍一切無別在處。

④趣於法界者，證真如法性，得無分別智，即菩提心。

⑤趣於一切法中無所執著者，法即是物，凡可言說想念皆名為法，所謂言之有物。執一物即有一實在自體，如一棹子、一茶杯，或一草一花，乃至一地球一太陽，皆各有實體有自性，故有自他分立，可取著、可趣向，此落於虛妄想

相之遍計所執。然，諸法乃因緣所現幻相，由識心分別而設立假名，不可執為實有。若固執各自有實體，此法即不通於彼法，彼法亦不通於此法，互相障礙，如今之科學、哲學，必先有一基本安立之空間、時間格架，然後依之而發揮其原子、電子等說。又如造屋，必依地畫圖而後建立之：一有依據處所，即有立足之地，落於數量，有礙有對，故於法無所執著乃趣菩提矣。

⑥趣於觀一切法如鏡中像，如光中影，如水中月，如熱時焰者，雖觀境相了了分明，而知是幻現，不執為實物，或就四大、五陰觀察以破人我執，或知一切法畢竟空不存絲毫能所取心除法我執，如金剛經觀有為如夢幻泡影露電，不取於相，如如不動，即是趣向無上菩提。

此一段，為佛答文殊根本要義，下皆文殊應問而答之差別說。

C02 文殊答

有三：①答淨月威光，②答決定光明，③答勇修智信。

D01 答淨月威光

有二：①依何處修何行，②發菩提心因果。

E01 依何處修何行

爾時、眾中有天子名淨月威光，白文殊師利菩薩言：大士！諸菩薩摩訶薩修習何行？依何處修？

文殊師利菩薩言：天子！諸菩薩摩訶薩修大悲行，依於一切眾生處修。

淨月天子又問言：菩薩大悲，依何心起？

文殊師利菩薩言：菩薩大悲，依無諂誑心起。

又問言：無諂誑心，依何而起？

答言：無諂誑心，依於一切眾生平等心起。

又問：於一切眾生平等心，依何而起？

答言：依於入非一非異法性心起。

又問：入非一非異法性心，依何而起？

答言：依深信心起。

又問：深信心，依何而起？

答言：依菩提心起。

又問：菩提心，依何而起？

答言：依六波羅密起。

又問：六波羅密，依何而起？

答言：依方便慧起。

又問：方便慧，依何而起？

答言：依不放逸起。

又問：不放逸，依何而起？

答言：依三種淨行起。

又問：三種淨行，依何而起？

答言：依十善業道起。

又問：十善業道，依何而起？

答言：依持淨戒起。

又問：持淨戒，依何而起。

答言：依如理思惟起。

又問：如理思惟，依何而起？

答言：依觀察心起。

又問：觀察心，依何而起。

答言：從憶持不忘起。

此中先問後答，如文可知。

文殊以無礙樂說辯才答淨月威光天子問，以十四種次第說上上勝勝之法。

此中，天子亦是已發菩提心者，因聞佛告文殊發趣菩提之義，心猶有疑，故發此問。謂：菩提既然如是，則初發菩提心者，究竟依於何處？修何種行呢？

文殊答以修大悲行，依於一切眾生而修。即觀察無我，以一切眾生為我，眾生之苦即我之苦，起大悲心，修利他行，此即菩薩依眾生修大乘行之方便。至於佛，則不假方便，任運利生，所謂「無功用道」，不須有所依也。

大悲，依無諂誑心而起。無諂誑心，即是直心，真實無偽，不欺誑眾生，所謂「直心是道場」等。

無諂誑心，依平等心而起。心若平等，則對一切眾生無自他親疏厚薄之分，乃能直心無諂。

平等心，依於入非一非異法性心而起。能通達諸法因緣生，平等性空，一異不可得，因此對眾生起平等心。

非一非異法性心，依深信心而起。此深信心，即信佛說諸法因緣生，法性平

等。非依佛無上菩提，不能起深信心，故深信心又依菩提心而起。有發趣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即能起深信心。

而菩提心，又依修習六波羅密起。六者即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修此六種波羅密行，而起菩提心。

又，六波羅密行，依方便慧而起，方便慧即是能知對治法之智，如慳貪即以布施對治，惡行即以持戒對治，瞋恚即以忍辱對治，懈怠即以精進對治，散亂即以禪定對治，愚癡即以智慧對治。

方便慧，依不放逸而起。不放逸者，不放任其身心令生過惡，起向上精進心以求對治，故修六波羅密。

不放逸，依三種淨行而起，三種淨行者，即身業清淨、語業清淨、意業清淨

也。

三淨行，依十善業道而起，十善者，即身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口不兩舌，不惡口、不妄言、不綺語，意不貪、不瞋、不癡，此為人天正道，故稱十善業道，又為世出世間正行道之根本。

十善業道，依持淨戒而起。淨戒，即佛各種戒律，其目的亦不外清淨三業，圓滿十善。

持淨戒，依如理思惟而起。以合於真理之思惟，如何能使身心行為清淨得到解脫，於是有持戒之行為生起。

如理思惟，依觀察心而起。能明澈觀察諸法前因後果毫不糊亂，方能如理思惟。

觀察心，依憶持不忘而起。憶，即憶念。持，即保持。憶持不忘，即是聞所成慧。如理觀察思惟，即思所成慧。

從持淨戒至修大悲行，皆修所成慧。統觀以上，即修習聞思修三慧，三慧中尤以聽聞憶持正法為根本。

然，此十四種法展轉相因，展轉生起。按釋論，係以憶持不忘為第一，倒為次第，乃至修大悲行為第十四。

論十四法者：①受持不忘，②善取正教觀有為法，③無彼處過，④不隨順諸過，⑤善修十善業道，⑥身口意業三法清淨，⑦戒清淨，⑧隨順利益一切眾生，⑨滿足一切助菩提法，⑩不疲倦，⑪業果清淨，⑫修行清淨，⑬作利益一切眾生清淨，⑭心清淨。

如此十四法，以完成大悲心為主，由修習諸行而圓滿大悲，乃成真正發菩提心。

E02 發菩提心因果

有二：①法說，②喻說。

F01 法說

爾時、淨月威光天子復問文殊師利菩薩言：大士！諸菩薩發菩提心，凡有幾種，於因於果而得成就？

文殊師利菩薩言：天子！諸菩薩發菩提心，凡有四種，於因於果而得成就。

何等為四？①初發心，②解行住發心，③不退轉發心，④一生補處發心。

應知：初發心為解行住因，解行住發心為不退轉因，不退轉發心為一生補處

因，一生補處為一切智因。

淨月威光天子聞文殊開示修於大悲行已，接著又問發菩提心的因果成就。

大士，乃菩薩之尊稱。

此發菩提心因果，概括言之，約有幾種？

發菩提心四字，稍聞佛法的人都會說。而能確切解釋者，恐還不多。

菩提，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為佛果所成就。

初發心，即對此境而發起，故云發菩提心。

然，心是總名，有八識心王及心心所法，皆屬於心。

究竟對菩提果境所發起者，屬於何心？試觀初發心，即是立志願，欲求達到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願是心所法，乃第六意識上相應五別境中之欲心所。與

彼相應起者，有六識心王及五遍行十一善等心所法。由此展轉相依相託之根本依、種子依等之眾緣，以及等流而起之善行功德，乃至能了達緣生性空等，皆總攝為菩提心矣。此就十信位發心而言。

到十住位，此心展轉增盛，由願欲而起決定不可引轉心，又成以勝解為主的菩提心。

到十向位，念念回向菩提，念念回向眾生，念念回向真如，二六時中念茲在茲，念力增勝，又成以念為主的菩提心。

再進而至四加行位，此心又恆與定相應，即成以定為主的菩提心。

又由加行無分別慧觀所取境空，達能觀心空，心境俱空而發根本無分別慧之時，則菩提心即是菩提，此時方名真菩提心，亦是以慧為主的菩提心。此心無

發而發，菩提亦無得而得矣。

文殊答有四種發心，於因於果而得成就：

①初發心，即是最初對無上菩提立起志願。能確定明了菩提之境，以發心趣求，即十信位趣初住位之心。此趣求菩提之志願，即四宏願，所謂「眾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佛道無上，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之佛果。

②解行住發心，即前欲、勝解、念、定之發心，由十住、十行、十回向，以至四加行。

上二皆因位發心。

③不退轉發心，梵音所謂「阿鞞跋致」，此入初地得證不退，故名不退轉發

心也。

④一生補處發心，補處者補處佛位，此是最後身發心，發心即成佛。如釋迦世尊於金剛座上而發願曰：「若不證菩提，終不起此座。」正所謂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也。

此二皆為果位發心。

應知此四種發心，依修行次第而言，亦是展轉相因而起，謂如初發心為解行住因，乃至一生補處發心為一切智因。一切智，又名一切智智，即正遍知，為如來德號之一，梵語三藐三菩提是也。

F02 喻說

文殊菩薩為普利一切眾生故，將前四種發心用十一種譬喻詳為解釋。因眾生

之根機行業有種種之不同，非一種譬喻能遍曉一切人，故用種種譬喻來說。

復次、天子！應知：初發心，如田中下種。解行住發心，如芽漸增長。不退轉發心，如枝葉花果次第出生。一生補處發心，如果實成熟。

⊖以種田為喻。謂：四種發心因果次第，如下種、發芽、開花結果、果實成熟。如文易知。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如造車人，先集於材。第二發心，如得材已，各別治淨。第三發心，如彼匠人造車成就。第四發心，如以其車引重致遠。

⊖以造車為喻。治淨者，去其枝節，各別分配某材為輪，某材為軸。引重致遠，喻成佛度生。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猶如初月。第二發心，如五日夜至七夜月。第三發

心，如十日夜月。第四發心，如十四夜月。應知：如來所有智慧，譬如明月至十五夜，一切光明悉皆圓滿。

③以明月為喻。月光喻智慧，智慧即覺，覺即菩提。初發菩提心如初月，其光未露，漸至成佛，如十五夜光色圓滿。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超聲聞地。第二發心，超辟支佛地。第三發心，超不定地。第四發心，住決定地。

④以三乘行果為喻。初發心雖未斷生死煩惱，而其心已超過聲聞地，所謂迦陵在殼，其聲已超群鳥，蓋聲聞終不成佛也。辟支佛，即是獨覺。不定地尚有退轉，此中第三即是不退轉發心，故云超不定也。住決定地，即是成佛。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譬如有人，初學字母。第二發心，如彼學人，漸解

分析。第三發心，如學已久，善知算數。第四發心，如學成熟，了達諸論。

⑤以求學次第為喻。此字母即指印度梵文字母，大概除中國漢文外，其餘世界各種文字，皆從字母拼音學起。漸解分析，即明了文法，集字成句，集句成章。第三如文已成章，算已知數。第四則已了達究竟畢業，可以運用矣。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菩薩住因。第二發心，菩薩住智。第三發心，菩薩住斷。第四發心，菩薩住果。

⑥以菩薩住位為喻。初二為因，三四為果。若細分之：第一為純因，乃因中之因。第二為因中之果。又初二能伏二障。第三方能澈底斷除二障一分，故能不退，乃果中之因。第四一生補處以鄰近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則是果中之果矣。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因所攝。第二發心，智所攝。第三發心，斷所攝。第四發心，果所攝。

⑦以所攝為喻，因果次第與上義同。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從因而起。第二發心，從智而起。第三發心，從斷而起。第四發心，從果而起。

⑧以所從起為喻，義亦同上。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因差別分。第二發心，智差別分。第三發心，斷差別分。第四發心，果差別分。

⑨以差別為喻，顯發心差別之相。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如採集眾藥。第二發心，如分別藥性。第三發心，

如隨病合藥。第四發心，如服藥除愈。

⊕以採藥治病為喻。五明中，有醫藥明。行菩薩道者，應能採藥合方。藥服病除，如最後發心，達到斷煩惱證菩提之目的矣。

復次、天子！第一發心，生法王家。第二發心，學法王法。第三發心，學得了解。第四發心，學得自在。

⊗以學法王為喻。法王即指佛。又，法王有泛正二義。泛論則一切法皆因緣所生成，一切即攝一切法，無論果法因法世法出世法佛法眾生法，一一皆平等性空，隨以一法為主，可對眾法而稱王，法法皆可為王，所謂於一微塵出大千經卷，於一芥子納無量須彌，皆顯法王之義。又，一切諸法真實性空，如此普遍常住空真如性，即為法王，王即是空，所謂空王。又，一切法皆心所變，應

以心為諸法之王，王以能自在轉變為義故。然，此上猶未能正顯法王之義。而最正確之真法王，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能轉有漏成無漏，轉雜染流轉成清淨常住，轉無明妄想識成圓明遍照智，故得菩提者曰佛，唯佛是真正法王。此中生法王家，即初發菩提心時皈投於佛也。第二第三即對佛法已得勝解明了，第四學得自在，自在即王義，謂得成佛也，如《法花經》佛謂「我為法王，於法自在。」是也。

D02 答決定光明

有二：①問速疾道行，②答四種二道。

E01 問速疾道行

爾時，會中，有天子名決定光明，白文殊師利菩薩言：大士！何者是菩薩摩

訶薩速疾道，諸菩薩摩訶薩行此道，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爾時者，答淨月威光已畢之時。

會中者，即伽耶山法會之中。

有天子名決定光明，為區別天王故稱天子。

此中天子，大概以欲界天者為多，因欲界天與人較近，又不常在定，能多聞法。上二界的天人，則多定境，故少赴法會。

天子有凡夫，亦有證初二果者，證三果即上生色界五不還天。

又，如《花嚴》等說：初二地菩薩現生人間作轉輪聖王，三地於忉利天應化為王，四地夜摩天，五地兜率天，六地化樂天，七地他化自在天，八地大梵或二禪天，九地三禪天，十地四禪或色究竟天，各各應化為王。故天王天子中亦

多菩薩應化。

速疾道，即速疾成佛之捷徑。

發菩提心者，雖可決定成佛，但要經三大阿僧祇劫之長時間，五十五位或四十五位之階梯，及捨頭目腦髓種種難行之事，故有退轉之過患，因此請為說速疾成佛之方便以鼓勵其萎弱畏退之心。

由此大乘各宗，都以不涉階梯之頓超方便稱勝，如禪宗見性即成佛，密宗三密相應即身成佛，乃至淨土宗橫超三界等，皆為修菩薩行者此一要求而設之方便，使初學之人制心一處，由所習一法門中憶念專持，集修一切菩薩功德，日進有功，孜孜不倦。

然，此經所明，乃修菩薩行平正通行之道，亦即《法花經》所謂大白牛車其

疾如風也。

真實成佛，須斷盡二障，圓成四智，恩普群生，滿足自利利他斷、智、恩德，方成佛果，不是偷心取巧所能倖致。

即淨土念佛法，雖云簡便速疾可以橫超，當知此不過是超此世界而遷移一較便於修行的環境而已，並非往生即已成佛，仍須歷位修習增進，以求圓滿斷智功德，方成佛果。

平常所謂橫超、豎超，其義並不正確。凡夫雖可帶業往生極樂世界，因帶有漏業故，不能算出三界，不過彼世界環境好，有勝緣增上，使其易進不退耳。仍非斷盡三界惑業，不能了脫生死。

各宗設方便，令其心有所專注。如此恒久專一，即於其中勇猛集修眾行，故

云易速成佛。若貪方便便宜而不能恒久，學此法稍久不見功效又改學彼法，學彼法稍久不見功效又改學他法，見異思遷，逐偷惰之情以流蕩，則反塞方便之門，終無成佛之望矣！

E02 答四種二道

文殊師利菩薩言：天子！菩薩摩訶薩速疾道有二種，諸菩薩摩訶薩行此道，疾得阿耨多羅三菩提。云何為二？①方便道，②般若道。

方便道者，攝諸善法。般若道者，了知簡擇。

方便道者，不捨眾生。般若道者，能捨諸法。

方便道者，知法和合。般若道者，知不和合。

方便道者，能為因緣。般若道者，能至寂滅。

方便道者，能知諸法差別之相。般若道者，能知法界無差別理。

方便道者，能具莊嚴諸佛國土。般若道者，能知諸佛國土平等。

方便道者，能知眾生根行不同。般若道者，能知根行空無所有。

方便道者，令諸菩薩詣於道場。般若道者，能令菩薩逮無所覺。

此第一種二道，以方便與般若二種為速疾成佛之道。

維摩經云：「方便以為父，般若以為母。」

方便是福德資糧，般若是智慧資糧。福慧圓滿，兩足尊者，即是成佛。

菩薩無父母，以方便、般若為父母。〔世父母所生者，是四大假和之眾生，非是菩薩。〕

佛亦無父母，以方便、般若為父母。達一切法因緣所生，自性本空，如幻如

化，而修諸方便行，所謂「建水月道場，作空花佛事，度陽燄眾生，降鏡像魔軍。」一切法皆唯心所變，空無自性。以此常行上求下化、自利利他之法，而至成佛。

方便與般若，不可或離或缺，故維摩經謂：「有方便慧解，無方便慧縛；有慧方便解，無慧方便縛。」即此義也。

方便道者，攝諸善法，一切法可分善不善無記。此中善法通世出世間善法，大概六度中前五度可以攝之。

般若道者，了知簡擇諸法。般若即慧，能決擇諸法之善惡邪正。

方便能攝諸眾生不捨一有情，般若能了達諸法空性，不執一法。

方便能知諸法因緣所生相應和合，般若能知諸法性空虛偽不實，無可和合。

方便能如實知可化眾生，為施設諸教法生起因緣。般若能集種種助道為眾生至寂滅因緣。論云：「已上說功德清淨道，次說因清淨道。」

方便能分別解釋諸法知其差別之相，般若能知諸法平等法界無差別相。

方便能廣修福德莊嚴佛土，般若能知諸佛國土平等，如維摩經謂：「諸佛淨土，亦復皆空。」

方便能知眾生根性不同，有隨信行者，有隨法行者，分別觀察隨機施教。般若能了知眾生畢竟空無，不見有一眾生可度。

方便能令諸菩薩詣於道場，由初地至二地乃至十地以及等覺入妙覺佛果地。般若空慧能令菩薩逮無所覺，所謂「無眼耳鼻舌身意，無色聲香味觸法...無智亦無得。」也。

此方便與般若，乃大乘菩薩之總行，不可須臾相離。

菩薩依不離方便之般若，速得成佛，所謂：「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密多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稱為速疾道。

天子！菩薩摩訶薩復有二種速疾道，云何為二？①資糧道，②決擇道。

資糧道者，謂施等五波羅密。決擇道者，謂般若波羅密。

有著道、無著道，有漏道、無漏道，皆如是說。

此第二種二道，以資糧與決擇明二種速疾成佛之道。

菩薩資糧，本通修六度，但以前五度正為福德資糧，到四加行位時常在定中引發般若慧即為決擇道，義亦同於前方便般若相依不可相離。

有著無著等亦如是說者。即有著道者謂施等五波羅密，無著道者即般若波羅

密。有漏道者謂施等五波羅密，無漏道者謂般若波羅密。故前五離般若，不成無著無漏，亦即不成為波羅密。

復有二種速疾道，云何為二？①有量道，②無量道。

有量道者，謂有相位。無量道者，是無相位。

此第三種二道，以有量與無量明二種速疾成佛之道。

有量道者，遍取諸識境界，著相而修六度，因著相故則所得功德即有限量。

無量道者，初地以上菩薩已得無分別智，超過諸識境界。

但初地菩薩尚假功用，八地以上則可任運修無相行。無功用道，故云無量。

復有二種速疾道，所謂：智道以及斷道。

智道者，謂從初地至第七地。斷道者，從於八地至第十地。

此第四種二道，以智道與斷道明速疾成佛之道。

初地至七地明智道者，以初地乃如實知法界故。然，煩惱等尚現纏繞，初地以上，此智地地展轉增盛，至八地乃如實斷除諸煩惱不現行。

以上明發菩提心修速疾成佛道之次第。

D03 答勇修智信

有四：①問菩薩義智，②答所問義智，③說六種十法，④說實不實行。

E01 問菩薩義智

爾時、會中，有菩薩名勇修智信，白文殊師利菩薩言：大士！云何為菩薩摩訶薩所知義？云何為菩薩摩訶薩所修智？

先明菩提心次第，次明發了菩提心之菩薩又當如何修菩薩行。

此第三段答菩薩境智，乃經十信十住等位而至入於初地證智之境。

雖有此三種問答淺深不同，而各從其主題，仍皆貫攝從初發心以至成佛一切行果。

所知義者，義即義相，諸法實相之第一義。所修智者，下明菩薩十種智等。

E02 答所問義智

文殊師利菩薩言：善男子！義非和合，智是和合。

勇修智信菩薩言：大士！以何因故，義非和合，智是和合？

文殊師利菩薩言：善男子！義是無為，無為則非義。非義中，無有法若和合若不和合。義是無變異、無成實，不可取、不可捨，皆如是說。

善男子！智名為道，道與心和合，非不和合。

復次、善男子！智唯是和合，非不和合。

勇修智信菩薩言：大士！何因緣故，智唯是和合，非不和合？

文殊師利菩薩言：善男子！智，善能觀察蘊處界、善觀察緣起法、善觀察處非處。以是故，唯和合，非不和合。

義非因緣和合，智是和合相應。

義是第一義諦，不生不滅，無為無相，故無和合相應可得。無前後變遷，無彼此差異，無定實物，非作成事，不可取捨，故非和合。

智名為道，智是智慧，智慧即是心所，以慧相應心清淨故，能證法界。能觀察五蘊、十二處、十八界諸緣起法。能觀察處非處者，即知是處非處乃佛十力之一，故智唯和合非不和合。

E03 說六種十法

復次、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智，何等為十？①因智，②果智，③義智，④方便智，⑤般若智，⑥攝智，⑦波羅密智，⑧大悲智，⑨教化眾生智，⑩於一切法無所著智。

善男子！如是，名為菩薩摩訶薩十種智。

⊖說菩薩十種智。義非和合，智是和合有種種差別相，有相應之心心所法，有所緣境界，有因緣、增上緣、所緣緣、等無間緣，故有種種智相。

由智成菩薩行，大菩薩有十種智，而十者又互相攝。一者因智，二者果智，此二智對待而說，大概從菩薩初發心所起之勝解加行。

十信、十住、十回向，都可說是因智。

初地以上登聖果位，即可是果智。

然此乃一往之分別，若細分別，究竟真實果智，要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等覺以前皆為因智，從初聞法了解勝義以至等覺皆為成就無上菩提之因。

又有重重果智，所謂伏斷一分煩惱即得一分菩提，而唯一的因智乃十信位最初發心，尚未真正發起菩提心之十信為因智，初住以上即為果智。

又，十住為因，十行為果，至等覺為因佛為果，因果相對有此種種差別。

且果智從因智生，因智從果智起。如凡夫生信由聞大乘法為因，法是由佛清淨果智流出。

《花嚴經》中明凡夫初心皆因佛智而發起，所有菩薩皆住於佛智位中，所謂果澈因源也。

而佛果智慧又從菩薩所修因行得來，展轉增盛而成佛果之大圓覺，所謂因該果海也。

因果重重交相為用，此菩薩所具修之智也。按論云：

- ①因智者。以善知無始世來解脫種子故。
- ②果智者。以如實知無始來種種業報故，則以知因知果為菩薩因果二智也。
- ③義智者。即以無差別義而成種種因果差別相，則重重因果差別皆現起於第一義智，如鳥依虛空成重重飛行，若離虛空則不能飛。
- ④方便智者，以大慈悲願，修方便行，成就無量智，上求佛道，下化眾生，以種諸善根。
- ⑤般若智者。能觀察善不善法，乃至觀察善不善俱不可得，所謂照見五蘊等

皆自性空，無智亦無得，無佛無眾生，無煩惱無菩提。然，般若不離方便，方便不離般若，此二者又相依不可相離也。

⑥攝智者。此總攝之智，如前因與果相攝，方便與般若相攝，不即不離，以攝取法施資生之益。

⑦波羅密智者。波羅密，此云到彼岸，或修六種，或修十種，以成就種種善根而自利。

⑧大悲智者。依善根而起大慈大悲大喜大捨之行，修四攝法，普度利他。

⑨教化眾生智者。以善能觀察眾生根器及時節因緣而施教也。

⑩於一切法無所著智者。即遠離二邊，修行中道，不著斷常有無，方便修習諸行以自利利他也。

復次、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發起，何等為十？

- ①身發起，為一切眾生淨治身業故。
- ②口發起，為一切眾生淨治口業故。
- ③心發起、為一切眾生淨治意業故。
- ④內發起，於一切眾生無所取著故。
- ⑤外發起，於一切眾生行平等行故。
- ⑥智發起，修習一切佛智故。
- ⑦國土發起，示現一切佛剎功德莊嚴故。
- ⑧教化眾生發起，知諸煩惱病藥故。
- ⑨真實發起，能成就決定聚故。

⑩無為智滿足發起，於一切三界心無所著故。

善男子！如是，名為菩薩摩訶薩十種發起。

㊦說菩薩十種發起，即菩薩由本身清淨功德而發起利益眾生之行。

①身發起者，為令一切眾生身業清淨。先淨治自身，令成清淨功德，相好莊嚴。

②口發起者，為令一切眾生口業清淨故。正確的說，應是語業。平常謂口，對眼耳而說，口確為言之器，而言不只口能發，如喉，舌，肺，腹皆有關係。淨治者，離兩舌、惡口、妄言、綺語也。

③心發起者，即令眾生意業清淨，除貪瞋癡及所知障諸煩惱。

④內發起者，以無我智不執內身之我，亦不見有我外之眾生，離虛妄分別，

不執諸法，無所取著。

⑤外發起者，遍觀一切眾生平等平等，遠離憎愛聖凡自他之想。

⑥智發起者，修習一切清淨佛智，乃成就佛果上之無上菩提智。

⑦國土發起者，以聞慧智不顛倒求法，修淨佛國土之行，示現一切佛國土清淨莊嚴。

⑧教化眾生發起者，為度盡眾生斷種種煩惱，故修無量法門，能觀眾生之根機應病與藥。

⑨真實發起者，凡夫依外道法門成邪定聚，依佛法發心不退成正定聚，更有不定性眾生遇大乘人發大乘心，遇小乘人發小乘心。此真實發起，指菩薩決定聚，不但不退入凡夫道，亦不退取二乘小果，決定大菩提心以通達般若慧。

⑩無為智滿足發起者，了證無為真實法性，圓滿證得清淨涅槃，不著一切三界虛妄諸法。

菩薩為利他故，依身口意乃至無為而成十種發起。

復次、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行。何等為十？①波羅密行，②攝物行，③般若行，④方便行，⑤大悲行，⑥求慧資糧行，⑦求智資糧行，⑧清淨信心行，⑨入諸諦行，⑩不分別愛憎境行。

善男子！如是，名為菩薩摩訶薩十種行。

☺說菩薩十種行，行即行為，亦即所作事業。

①波羅密行者。乃菩薩正行，即修習六度以令菩提法滿足，否者即非菩薩正行。

②攝物行者。即行四攝以攝化眾生。四攝者：布施、愛語、利行、同事。此中布施與六度中之布施相異，六度中之布施度，為度自心慳貪而行捨施，此中布施專為攝受貪求之眾生而行惠施。同一布施，因所為不同，故一是自利，一為利他。貪為眾生通病，故自利利他，均以布施為先。

③般若行者。即以平等空慧如實觀生滅諸法性空，自悟悟他，從因至果，轉染成淨，轉凡成聖。

④方便行者。論云：「以如實知一切法故」，即知諸法因緣和合染淨因果之相，隨緣而行菩薩事，所謂以方便為究竟也。

⑤大悲行者，觀諸有情生悲愍普度心，不求自證涅槃。

⑥求慧資糧行者。慧即般若，乃菩薩之因智，從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

位所修者皆是也。

⑦求智資糧行者。智是果上之智慧，即菩提、薩婆若，乃十地以上所修為佛果智之資糧。

⑧清淨信心行者。初發心住十信心滿足，亦可名清淨，但真實信心清淨，要到初地方名信心成就。而初住得勝解之信心，已於一切法中無有疑惑故。

⑨入諸諦行者，菩薩觀真諦、俗諦，或四聖諦，以修諸行。

⑩不分別愛憎境行者，達諸法平等，不見有恩怨好惡，離憎愛境，依平等慧而起妙行。

如是十種，名菩薩行。

復次、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無盡觀。何等為十？①身無盡觀，②事無

盡觀，③法無盡觀，④愛無盡觀，⑤見無盡觀，⑥資糧無盡觀，⑦取無盡觀，
⑧無所執著無盡觀，⑨相應無盡觀，⑩道場識自性無盡觀。

善男子！如是，名為菩薩摩訶薩十種無盡觀。

④說菩薩十種無盡觀，如華嚴宗說理法界，事法界，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以無礙故即無有盡。平常說佛法無邊，以為有神通等法術，不能以常情思議其邊際者為無邊，然此乃是迷執。若不以佛智慧眼來觀察諸法，則法法皆有邊際，有障礙，有限量，有窮盡，不能稱無盡觀。而一以佛眼觀之，則法法無邊無盡。

①身無盡觀者。此身無盡，人人本具，非佛獨有，唯非佛智不能觀見也。

此身指四大五蘊總相之身，通於諸佛眾生，此一集聚之身，雖數尺數十年，

而前前推之無始，後後追之無終，眾緣性空，等周法界，所謂觀身實相，觀佛亦然。

從前有一位學東密者，謂密宗明六大緣起，吾人與毗盧遮那佛皆當體即以六大為體，故吾即身是佛。予當時即破其執云：如此則你亦與一堆牛屎同以六大為體，所以你亦即是牛屎。然，觀法法平等無盡，亦何差別？

②事無盡觀者。如實觀察實不實義，以通達事事無礙。

③法無盡觀者。法義廣通於世出世間，有為無為，故當相無盡。

④愛無盡觀者，⑤見無盡觀者。此皆煩惱，愛即貪煩惱，見即倒邪見。應如實觀察善不善法及倒非倒見皆性空無際，即貪愛為大慈悲，即邪見成大智慧。

⑥資糧無盡觀者。以如實觀察種種法門，修集善根回向大菩提，資糧為菩薩

因行，因行能回向菩提，即是因該果海。

⑦取無盡觀者。取即取著，有取有得，亦屬煩惱，即煩惱而觀自性空。

⑧無所執著無盡觀者，即離取著等執故。

⑨相應無盡觀者。以如實觀是義非義相應不相應，若廣義的相應，等于六因中之相應因是。

⑩道場識自性無盡觀者。道場即成佛之場，所謂菩提場，此乃金剛道後異熟空時，由大圓滿覺相應無垢清淨識所現。依佛智觀察一切法，法法皆無盡，乃至三世諸佛十方剎土，重重無盡。

復次、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調伏行。何等為十？

①調伏慳嫉行，捨施如雨故。②調伏破戒行，三業清淨故。

③調伏瞋恚行，修習慈心故。④調伏懈怠行，求法無倦故。

⑤調伏不善行，得禪解脫神通故。⑥調伏無明行，生決定善巧慧資糧故。

⑦調伏諸煩惱行，圓滿一切智資糧故。

⑧調伏顛倒行，出生真實不顛倒資糧道故。

⑨調伏不自在行，於時非時自在故。

⑩調伏著我行，觀察諸法無我故。

善男子！如是，名為菩薩摩訶薩十種調伏行。

⑤說菩薩十種調伏行，調練三業，伏滅諸非，乃戒律之功能。但此中調伏含有對治意，以十波羅密清淨行對治諸煩惱，如以布施對治慳貪。

煩惱過失如病，調伏如藥，對治結果即是度脫，所謂布施度慳貪。調練功德

伏滅過失，是此中之義也。

①調伏慳嫉行者。捨一切所有而為布施，普施如雨，則貪慳心滅。嫉是瞋之流類，但此中嫉由貪而起。見他人之利益，自己不得，而生嫉心。離慳即能自行布施，離嫉即能隨喜人之利益。

②調伏破戒行者。遵守佛戒，謹慎三業，則身口惡行及種種不合世間道德之行為皆無從現起。

③調伏瞋恚行者。忍辱以慈為本，非消極退萎怯弱而屈忍也。彼怯弱之忍乃畏退不得已而忍之，其瞋心更甚，必陰懷報復心。而佛法之忍，乃明了因果，觀眾生顛倒而生憐愍心，不使彼造惡因，先息自己瞋心以轉人之瞋心。如釋迦世尊往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不生瞋心，並發願於成道後令首先得度。

④調伏懈怠行者。以精進求法無倦，即能對治懈怠。

⑤調伏不善行者。不善行多從散亂心生，即散心之善，其善亦不究竟，必須得禪定發神通，方得順解脫無漏善。禪定有四禪八定，通有六種神通，凡出世善法皆依定生，或從通生，而通又由定生，故欲除不善須先修禪定。

⑥調伏無明行者。無明即是愚癡，但無明有粗細不同，尤以六識相應之無明能感有漏生死果。修般若觀，明無我理，可以斷異熟愚及執我愚，則觀空不執空，觀有不執有，證真如而無明除矣。

⑦調伏諸煩惱行者。廣行無量方便，調伏無量煩惱，圓滿一切方便智資糧。

⑧調伏顛倒行者。有情以苦為樂，以不淨為淨，以無常為常，以無我為我。菩薩以願波羅密，修集助道諸善法，令顛倒不生，上求無上菩提，下度一切有

情。

⑨調伏不自在行者。自在不自在，即是自由不自由，此關於有力量無力量。若自無力量，則一切事皆為他所牽制，為他惡緣所勝，無力自由。菩薩通達諸法性空，得大自在，福力智力悉皆圓滿。

⑩調伏無我行著者，觀諸法畢竟空，斷除法我執，則智波羅密圓滿。

以上十種波羅密，即施、戒、忍、進、禪、慧、方、願、力、智，以對治貪等諸煩惱，是名菩薩十種調伏行。

復次、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寂靜地。何等為十？

①身寂靜地，遠離三種身不善業故。②口寂靜地，淨治四種口業故。

③心寂靜地，永捨三種意惡行故。④內寂靜地，不執著自身故。

⑤外寂靜地，不執著一切諸法故。 ⑥智資糧寂靜地，不執著所行道故。

⑦不自高寂靜地，觀察聖智自性故。

⑧究竟邊際神通寂靜地，出生般若波羅密故。

⑨滅戲論寂靜地，不欺誑一切眾生故。

⑩不顧戀身心寂靜地，大悲教化眾生故。

善男子！如是，名為菩薩摩訶薩十種寂靜地。

⑥說菩薩十種寂靜地，與上第二段名義大同，唯前者為利益眾生示現發起，此就自身所成清淨功德立名。

①身寂靜者，離殺、盜、淫而得清淨安寧。

②口寂靜者，離兩舌、惡口、妄言、綺語而生清淨功德。

- ③心寂靜者，離貪、瞋、癡、慢、疑、不正見而成意善清淨故。
- ④內寂靜者，不執自身，離邪我見故。
- ⑤外寂靜者，不執諸法，離我我所見故。
- ⑥智資糧寂靜者，不執功德過失、有物無物及我能修道故。
- ⑦不自高寂靜者，不起貢高我慢，如實觀察聖地、佛菩薩地，不見有聖凡生佛高下，聖智自性平等故。
- ⑧究竟邊際神通寂靜地者，以波羅密慧行，得未來邊際寂靜，到菩薩究竟地。
- ⑨滅戲論寂靜者，能如實知世諦及第一義諦，不顛倒說法，不欺誑一切眾生也。

⑩不顧戀身心寂靜者，為教化眾生故，以大慈悲心示現三界受生，不惜身心疲倦，但知有眾生而無我，對於世間無戀無求，唯為利益眾生而現身也。

E04 說實不實行

復次、善男子！諸菩薩摩訶薩，如實行者能得菩提，不如實行則不能得。

如實行者，如其所說，則如是行。不如實行者，但有言說，不能信受，不能修習。

先總講能實行與不能實行。能如實行則得菩提，不如實行則不得菩提。

次分說二種如實行，略說有六類，廣說則有無量無邊如實行法。

復次、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二種如實行，何等為二？①道如實行，②斷如實行。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復有二種如實行。何等為二？①自調伏如實行，②教化眾生如實行。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復有二種如實行。何等為二？①有功用智如實行，②無功用智如實行。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復有二種如實行。何等為二？①善建立諸地如實行，②善觀察諸地無差別如實行。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復有二種如實行。何等為二？①善遠離諸地過失如實行，②善圓滿諸地功德如實行。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復有二種如實行，何等為二？一者、①善說聲聞辟支佛地如實行，②善說諸佛菩提不退轉法如實行。

善男子！菩薩摩訶薩有如是等無量無邊如實行法，若能如是如實行者，當知是人不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諸菩薩摩訶薩應勤修學。

文殊師利菩薩復告勇修智信菩薩，謂：

有二種如實行：①道如實行者，謂方便道如實修行。②斷如實行者，謂究竟斷惑證真。

復有二種如實行：①自調伏如實行者，謂受持淨戒，調伏自身，如實修行以取聖果。②教化眾生如實行者，謂行四攝法，化導眾生令入正軌。

復有二種如實行：①有功用智如實行者，謂七地以前有作心而行菩薩道。②無功用智如實行者，謂八地以上無作心而行菩薩道。

復有二種如實行：①善建立諸地如實行者，以方便慧故善知分別諸地及世出世間染淨因果如實修行。②善觀諸地無差別如實行者，以入一相智故，觀察諸地無有差別，不取於相如實修行。

復有二種如實行：①善遠離諸地過失如實行。②圓滿諸地功德如實行。菩薩離二邊，不休息，精勤修行，則斷一地過失，即證一地功德，地地斷過失，地地證功德。此斷證同時，斷時即證，證時即斷。

復有二種如實行：①善說聲聞、辟支佛地如實行者，菩薩能善知一切法，雖修大乘道而不捨聲、緣二乘法，且能如實修行以度二乘根性。②善說諸佛菩提不退轉法如實行者，以證真如法永不退轉，如實修行大乘法故。

是名菩薩六類二種如實修行法。

如是等類，更有無量無邊如實修行法，能如實修行者，不久即能證佛菩提。

此不久，非有一定時間。八地以上已入第三阿僧祇劫，故云不久。又一生補處已階佛位，故云不久。

諸菩薩摩訶薩應勤修學者，文殊師利對勇修智信及二天子等，作最後總勸之詞也。

B03 流通分

有二：①如來印成，②會眾奉行。

C01 如來印成

爾時，世尊讚文殊師利菩薩言：善哉！善哉！文殊師利！快說此語。

爾時，即文殊答勇修智信已畢之時，佛即讚善印可。

善哉者，以不顛倒所說法，隨順如來所說故，契機契理堪稱善說。

快說此語者，謂如此之語，說得甚為暢快、痛快也。此總印成文殊答問。

C02 會眾奉行

佛說此經已。

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勇修智信菩薩摩訶薩，淨月威光天子，決定光明天子及餘眾會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等，皆大歡喜，信受奉行。

此經前為文殊問佛說，次為天子等問文殊說。雖全經文殊所說者，比佛說者多，但佛是法會主，經佛印證後，即等於佛說。故此，結文推功歸主，皆稱佛說。

文殊師利為菩薩中上座，應列其名。即勇修智信之所問，亦顯係初地以上之

境界。

而諸天子亦是已發菩提心者，或請法或說法，皆為此法會中之主要人，故同列其名。

其餘千比丘及諸天等，即略其名。

阿修羅，此云無天德，雖生天上享受天福，以瞋多喜鬥而無天人之德，然亦為佛八部護法之一，佛每說法必與其會。

聞法後得法喜故，信受奉行。若聞後生厭，即不能信受，自更不能奉行，則雖聞無益。佛法重在實行，故千言萬語，最後結歸奉行。

佛經能使眾生信受奉行，有三種義：①說主清淨。佛已離一切過失，圓滿一切功德，於諸法得自在，故決定可信。②所說法清淨。以佛如實證知清淨法

體，所說一切法如諸法真實性相，究竟清淨。③聞所說法者行果清淨。如文殊師利及天子等聞法者，皆已生大歡喜，依之而行，證得聖果。

此等皆可為後世模範，作後學導師。換言之、即佛法僧三寶清淨，故堪信受奉行。佛法既是如此，大眾今聞此法，亦皆應信受奉行，方是佛法流通於世。

(塵空記)(重慶佛經流通處印行)

受持及讀誦 讚歎並宣說 福慧俱增長 災障悉消除 現眷咸安康 先親得超昇 見聞與隨喜 皆共成佛道



妙法寺 香港新界屯門藍地 <https://www.mfbm.hk>